

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河控股”）的通知，获悉金河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
金河控股	是	15,400,000	6.37%	1.97%	2022年8月11日	2022年12月20日	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
合计	—	15,400,000	6.37%	1.97%	—	—	—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金河控股	241,758,670	30.98%	152,599,997	63.12%	19.55%	0	0	0	0
合计	241,758,670	30.98%	152,599,997	63.12%	19.55%	0	0	0	0

三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金河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52,599,997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63.12%，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不存在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、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任何影响的情形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特此公告。

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2月21日